

成都云图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提交的相关议案和资料进行了认真审查，基于客观、独立的判断对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续聘宋睿先生为总裁，续聘张光喜先生、王生兵先生、阚夕国先生、车茂先生为副总裁，续聘王生兵先生为董事会秘书，续聘范明先生为财务负责人。该等人士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专业能力及职业素养，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和能力，能够胜任公司相应岗位的职责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有关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

2、本次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表决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董事会聘任上述高级管理人员。

独立董事：余红兵 王辛龙 钟扬飞

2022年5月6日